附件：

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牌号商标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总金额 | 备注 |
| 1 | 蒸汽喷射热泵 |  |  | 套 | 1 |  |  |  |
| 2 | 中间冷却器 |  |  | 套 | 1 |  |  |  |

按技术规范书供货范围及2年正常运行所需备品备件清单填写，提供分项报价明细表、注明品牌等

交货期： 执行标准：

付款方式:

质保期： 备注：

附件：买卖合同

买卖合同

江苏省瑞丰盐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需方）和 （此处填写供方单位名称） （以下简称供方）就（此处填写产品或设备名称）的设计、制造、供应、服务等事宜进行充分协商后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均具有合同应有的法律效力，如有说法不一，以排列在前为准：

（一）本合同书及履行过程中双方协商一致签订的补充协议

（二）技术协议

（三）中选通知书

（四）投标书（含投标函、报价表、投标方案等）

（五）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本合同的具体条款如下：

**一、供货范围及技术要求**

（一）标的物：

（二）型号规格、数量；

**二、技术及质量要求：**

**三、合同价格**

（一）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万元（大写：元整）。

（二）本合同价格为含13%增值税的交货价，包括但不限于设计费、包装费、运输费、卸货费、保险费、指导安装费、指导调试费、技术服务费、技术图纸资料费等其它一切费用。

**四、付款规定：**

款项可采取银行汇票、承兑或电汇承付方式结算。

（一）合同生效后需方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10 %，计人民币元（万元整）；

（二）全部设备运到需方现场，经需方初验全部合格后，需方再付合同总价的50% 计人民币元（万元整）；

（三）全部设备安装调试完毕正常安全运行168小时全部验收合格、供方向需方提供10%质量保函及合同总价的13%增值税专用发票后，需方向供方支付合同总价的40%，计人民币 元（ 万元整）。

（四）合同总价的10%质量保函，时间为全部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且正常运行168小时经需方验收合格后12个月，质保期满前完全有效。有质量问题时，供方修复好设备缺陷并赔偿需方经济损失；给需方造成经济损失达到合同总价的5%以上时或累计经济损失超过合同总价的10%时，担保银行将凭需方的书面违约通知支付给需方全额质量保金，供方同时须承担修复好设备的责任，如质保金不能弥补给需方造成的经济损失，供方还应继续赔偿需方经济损失。

**五、交货期和收货人、交货地点：**

（一）本合同设备交货时间：合同生效后3个月内全部设备具备交货条件，接买方通知5日内将全部设备运抵交货地点，指导安装、指导调试等技术服务。如逾期不上门进行指导安装、指导调试等技术服务的，视为延期交付，按本合同第十条执行。

（二）交货地点：江苏省瑞丰盐业有限公司60万吨/年制盐搬迁技改项目施工现场。

（三）运输方式：供方送货上门；运费由供方承担，到达交货地点后负责卸货，由需方提供协助。

（四）收货人： 江苏省瑞丰盐业有限公司。

（五）合同履行地：江苏省徐州市丰县

**六、需方的权利和责任**

（一）在合同交货期内，需方有权督促供方履行本合同的各项条款，督促供方保质、保量、按期交货。

（二）为了便于了解（此处填写产品或设备名称）的制造情况，在制造过程中，供方在项目试验前一周内应当通知需方，需方有权派员参加有关项目试验。

（三）供方按合同规定完成有关工作后，需方应按合同规定，及时向供方支付货款。

（四）在（此处填写产品或设备名称）制造过程中，需方根据需要有权派人到制造现场监造，包括材质、牌号、供应商、外协方等。

（五）在（此处填写产品或设备名称）制造后期，需方有权派人到供方现场，以便熟悉掌握有关组装工艺，供方需提供有关方便。

（六）如因需方原因推迟交货期，则需方以书面形式通知供方。

**七、供方的权利和责任**

（一）供方应按合同中明确的（此处填写产品或设备名称）供货范围，详细技术要求及供货资料，保质保量按期供货。

（二）供方所供的（此处填写产品或设备名称），必须是确保整体性能优质的设备，并保证全部设备质量和性能。

（三）供方应按合同规定按时提供资料和图纸，并对其正确、可靠、成套、完整、清晰负责。出厂检验报告、合格证或质量证明文件应在随机文件中提供。

（四）供方所供设备应切实做到不合格、不配套的设备不准出厂。在质量保证期内，设备因缺陷、制造、调试、材料、技术服务等问题产生故障，供方应在48小时内负责修复或更换全新的符合质量合格要求的（修复或更换的部分质保期重新计算），并赔偿由此造成的需方全部损失，如48小时内不能负责修复或更换全新的符合质量合格要求的设备，需方有权退货，供方退还已付全部费用及利息，并赔偿由此造成的需方全部损失。质保期后，供方负责维修，维修及配件均以最优惠的价格供应。

（五）供方所供（此处填写产品或设备名称）应按合同有关规定进行包装，如因包装不善所产生的缺损，供方在确保交货期的前提下负责更换及补供，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费用。

（六）供方应按合同规定的交货期交货，若因运输途中造成产品缺损时，供方应及时増供缺损件，且交货期不予顺延。

（七）本合同质量保证期限为：本合同设备到需方指定地点经安装调试正常运行168小时全部验收合格后12个月。在质保期内，供方对设备质量实行“三包”，即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供方承担。

（八）货物交付（指供方将全部货物运到需方指定现场初验全部合格并经安装调试完毕正常安全运行168小时全部验收合格后，视为交付）给需方前的保险由供方负责，保险范围应包括但不限于供方装运的全部货物及运输过程中的第三者责任险。如交付给需方前发生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货物、设施损失损坏及人员伤亡等事故，责任由供方承担。

（九）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供方负担。

**八、设备验收：**

（一）为确保本合同（此处填写产品或设备名称）的质量、性能及成套性，出厂前须按国家的有关标准和规定进行严格的检查或试验（需方有权参与出厂检验），确保设备符合合同的要求。供方应保证产品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所提供的产品不侵犯任何第三方专利权且保证任何第三方不得对货物主张任何权利，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供方承担一切责任。给需方方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负责赔偿。供方并保证其产品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内应具有良好的性能，如在产品的合格使用期内因产品的质量问题造成的财产损失和安全问题均由供方承担责任，给第三人和需方造成损失、损害的，供方应当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赔偿责任。

（二）初步检验为开箱检验，开箱检验包括对产品的型号规格、尺寸、数量、 外观质量、出厂日期、随机抽样检验产品质量等方面的检验，且开箱检验合格不代表需方对产品内在质量瑕疵的认可,初步检验合格后,货物的保管责任及货物的损坏或缺失等风险仍由供方承担。启封、开箱初步检验时，需方应提前通知供方，供方得到通知后应在3天内到达现场。双方共同开箱检验，并做好检验记录。如供方未在规定时间到达现场，需方可单独开箱清点，缺损件应由供方负责。需方的检验确认并不免除供方因提供的设备质量瑕疵而承担的责任。若供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约定，需方有权要求供方提供符合合同约定的货物，且交货时间不予顺延。

（三）需方有权在本合同设备质保期内对本合同设备质量提出异议。

**九、包装要求：**

（一）供方按国家有关规定切实做好产品的包装，应标明收货单位、到站名称、箱号、毛重、外形尺寸等，如有特殊要求应标明记号。

（二）供方在装箱时应有严格按照装箱清单装箱。

（三）包装标准：

按照技术条件标准进行包装。

**十、违约责任：**

（一）供方应按本合同按期交付全部产品，如因供方原因造成产品延迟交付，每延迟一天，供方按每天（ 此处填写金额为：合同总价的1%）赔偿需方损失。如供方延迟交付超过20天，需方有权解除合同，供方应退还需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按合同总价款的20%承担违约责任。如违约金不能弥补给需方造成的经济损失，供方还应继续赔偿需方经济损失。如发生不可抗力，供方应当立刻通知需方。如延期30天，经双方协商无效，需方有权解除合同，供方应返还需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承担已付合同款项的利息（按银行同期贷款利息计算）。

（二）在质量保证期内，在外部条件满足的情况下，其运行指标达不到规定技术要求，扣除质保金。一项以上（含一项）运行指标超过技术协议规定的最大偏离值，供方免费检修整改并赔偿全部经济损失。

（三）供方不能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任何一项义务的情况下，即构成违约，需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

（四）合同的任何一方没有履行或无故擅自更改本合同内容，应承担其相应违约责任；如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有关条款方面产生的纠纷，双方在本合同中未有约定的，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执行。

**十一、合同修改：**

供、需方对合同正文、附件中的技术协议或其它附件条文需进行修改补充时，在协商一致后，签署补充协议书，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后即为生效。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它：**

（一）本合同及合同附件经需、供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单位合同专用章后即为生效。

（二）本合同正文一式陆份，需方执肆份，供方执贰份。

（三）供、需双方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向需方江苏省瑞丰盐业有限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附件：**蒸汽喷射热泵技术规范书

**江苏省瑞丰盐业有限公司**

**60万吨/年制盐搬迁技改项目**

**所需蒸汽喷射热泵配套设备采购及相关服务**

**技**

**术**

**规**

**范**

**书**

**2021年4月**

**1、总则**

本技术文件适用于江苏省瑞丰盐业有限公司60万吨/年制盐搬迁技改项目所需蒸汽喷射热泵设备、工艺、技术、安装的基本要求等，请贵公司按照我公司询价文件和贵司报价文件，提供设备的功能设计、结构、性能、安装和试验等方面的设备及相关技术服务:

1.1本规范书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作出规定，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供方应提供符合本规范书和有关工业标准的优质产品。

1.2如果供方没有以书面形式对本规范书的条文提出异议，则意味着供方提供的设备完全符合本规范书的要求。如有异议，应在差异表中列出。

1.3本规范书所使用的标准如与供方所执行的标准发生矛盾时，按较高标准执行。

1.4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90个日历日**。

1.5蒸汽喷射热泵及配套设备在设计、制造、材料、检验、试验、包装运输及现场安装过程中,供方必须完全满足本技术规范书所提出的要求,任何偏差都应取得需方的书面确认,供方应对所提供的成套设备及工作质量负全部责任。设备采用的专利涉及到的全部费用均被认为已包含在设备报价中，供方应保证需方不承担有关设备专利的一切责任。

1.6本规范书经供、需双方确认后作为定货合同的技术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效力。

2.1设备名称及数量

2.1.1名称： 蒸汽喷射热泵+中间冷却器

2.1.2数量：蒸汽喷射热泵+中间冷却器 1台套

2.1.3交货期：3个月内

2.2 环保要求：噪音排放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GB12348-90《工业企业厂界噪音标准》二级标准要求

2.3主要技术要求

2.3.1连续工作蒸汽喷射热泵技术参数：蒸汽喷射热泵+中间冷却器 参数表

2.3.2主要部件材质要求

|  |  |  |  |
| --- | --- | --- | --- |
| 1 | 蒸汽喷射器： Q235B | 3 | 辅助冷凝器壳体： Q235B |
| 2 | 蒸汽喷射器动力喷嘴： 316Ti | 4 | 辅助冷凝器雾化水喷头： 316Ti |
| 5 | 蒸喷系统所需配对法兰： Q235B |  |  |

2.4主1.4要部件使用寿命

供货方所供产品的质量实行三包，所有易损件5年内免费更换。

2.5产品设计、制造、验收标准

GB/T 3163—2007 真空技术 术语

GB/T 3164—2007 真空技术 图形符号

GB/T 6070—2007 真空技术 法兰尺寸

GB/T 16709—1996 真空技术 管路配件 装配尺寸

6B/T 18193—2000 真空技术 质谱检漏仪校准

GB/T 19955．1—2005 蒸汽流真空泵性能测量方法 ：体积流率(抽速)的测量

6B/T 19955．2—2005 蒸汽流真空泵性能测量方法 ：临界前级压力的测量

OB/T 21271—2007 真空技术 真空泵噪声测量

GB/T 21272—2007 蒸汽流真空泵性能测量方法 泵液返流率和加热时间的测量

JB/T 7265—2004 蒸汽流真空泵

JB/T 7673—1995 真空设备型号编制方法

JB/T 8540—2004 水蒸气喷射真空泵

JB/T 10462—2004 水喷射真空泵

SH3118-2000 石油化工蒸汽喷射式抽空器设计规范

SH3120-2000 石油化工蒸汽喷射式混合器设计规范

JB/T 10553—2006 真空技术 扩散硅压阻真空计

JB/T4735-1997 钢制焊接常压容器

GB150-1998 钢制压力容器

HG20584-1998 钢制化工容器制造技术要求

Q/HO.J03.01-98 焊接工艺守则

Q/HO.J03.05-98 金属加工工艺守则

Q/HO.J04.03-98 防腐涂层的检验

Q/HO.J04.04-98 产品总装检验规范

Q/HO.J04.05-98 金加工产品检验规范

Q/HO.J04.08-98 原材料检验标准

3、卖方提交的文件和资料

3.1图纸及技术资料要求

卖方应按照下面要求提交蒸汽喷射热泵的设计、图纸及安装技术资料。

3.1.1每台设备提供两套设备的操作维修说明书（应包含详细的装配图）；

3.1.2每台设备提供一套设备的详细零件目录；；

备注：

1) 合同签订后10个日历日提供图纸资料，用户在收到图纸后2周内向供货商反馈意见以保证供货满足买方需求和卖方制造安排。

2) 所有技术文件在提交书面版本的同时提交电子版文档；

3) 在图纸中显示所有识别位号应清晰显示；

4) 最终图纸和资料应装订成册，其中2套（包括1套中文版本）与设备一起提交；

4调试运转、 性能考核及验收

4.1 调试运转

4.1.1蒸汽喷射热泵安装与试验完成后，和其他设备一起进行联动调试。

4.1.2经系统试车，设备性能应达到合同规定的标准和设计要求。

4.1.3如果在调试运转过程中设备出现异常，经处理后要对部分或全部设备进行重复调试运转。

4.1.4试车期间，供方提供指导安装，设备如果出现设计问题，供方接到需方正式通知后的48小时内赶到。

4.2 负荷试生产

负荷试车应至少包括以下方面的测试：

72小时稳定连续运行测试

蒸汽喷射热泵在设计工况下运行。

其他在合同、技术附件中约定参数测试

4.2.3整套装置符合设计要求正常运转。

供方代表： 需方代表：